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五月

总 目 录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表	1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29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4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表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浙科达检[2020]验字第 008 号

建设单位：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五月

责 任 表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 目 负 责 人:

报 告 编 写 人:

审 核:

签 发:

建设单位: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3905768375

传真: /

邮编: 318000

地址: 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石柱工业园区松农
路 9、9-1 号

编制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0576-88300161

传真: 0576-88667733

邮编: 318000

地址: 台州市经中路 729 号 8 幢 4 层

目 录

表一.....	1
表二.....	4
表三.....	8
表四.....	13
表五.....	15
表六.....	18
表七.....	20
表八.....	26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8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石柱工业园区松农路 9、9-1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喷雾器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3 月 11 日-12 日、 5 月 4 日-5 日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 椒江分局（现台州市 生态环境局椒江分 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 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3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 万元	比例	23%
实际总概算	13 万元	环保投资	3.0 万元	比例	23%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2）原环境保护部 2015 年 6 月 4 日《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p> <p>（3）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纸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p> <p>（4）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5）浙江省政府令 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年 1 月修正，2018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p> <p>（6）《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第 39 号，2016.8.1 起施行）。</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 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p> <p>(1)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2019 年 5 月；</p> <p>(2) 《关于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台环建（椒）[2019]129 号），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2019 年 7 月 12 日。</p> <p>4、其他相关文件</p> <p>(1)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p> <p>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后（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排入区域污水管网，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目前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远期待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二期提标后，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中的相关标准（准地表水 IV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1 和表 1-2。</p> <p>表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单位：mg/L（除 pH 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0 1597 1412 1742"> <thead> <tr> <th>污染因子</th> <th>pH</th> <th>化学需氧量</th> <th>五日生化需氧量</th> <th>悬浮物</th> <th>氨氮</th> <th>总磷</th> <th>石油类</th> <th>动植物油</th> </tr> </thead> <tbody> <tr> <td>进管标准</td> <td>6~9</td> <td>500</td> <td>300</td> <td>400</td> <td>35</td> <td>8.0</td> <td>20</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p>表 1-2 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出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0 1809 1412 1998"> <thead> <tr> <th>污染因子</th> <th>pH</th> <th>化学需氧量</th> <th>悬浮物</th> <th>氨氮</th> <th>总磷</th> <th>石油类</th> </tr> </thead> <tbody> <tr> <td>近期出水标准</td> <td>6~9</td> <td>50</td> <td>10</td> <td>5（8）</td> <td>0.5</td> <td>1</td> </tr> <tr> <td>远期出水标准</td> <td>6~9</td> <td>30</td> <td>5</td> <td>1.5（2.5）</td> <td>0.3</td> <td>0.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因子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物油	进管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8.0	20	100	污染因子	pH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近期出水标准	6~9	50	10	5（8）	0.5	1	远期出水标准	6~9	30	5	1.5（2.5）	0.3	0.5
污染因子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物油																																
进管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8.0	20	100																																
污染因子	pH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近期出水标准	6~9	50	10	5（8）	0.5	1																																		
远期出水标准	6~9	30	5	1.5（2.5）	0.3	0.5																																		

2、废气

验收执行标准:

项目厂界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 1-3。

表 1-3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Nm ³)
颗粒物	1.0

3、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	昼间 dB	夜间 dB
2 类	60	50

4、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项目固体废弃物中的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39 号 2016.6.14)分类,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

4、总量控制情况

根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值如下表所示:

表 1-5 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单位: t/a

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0.0032	0.0003
审批总量控制指标	0.003	0.0003
本次验收总量控制指标	0.003	0.0003

表二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厂房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石柱工业园区。项目投资 13 万元购置数控车床、仪表车、切割机等设备，采用切割、机加工等工艺，建成后达到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生产能力。

建设项目位于三甲街道石柱工业园区，根据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石柱等老旧工业区块环保管理问题的专题会议纪要》（[2018]216 号），按照《关于台州市老旧工业区块改造的指导意见》（台政办[2018]56 号）等文件的精神，对部分老旧工业园区的企业开展环保审批等工作。对符合环境功能区划，但不符合台州市城市总体规划的老旧工业区块企业，允许按照工业用地和工业厂房现状进行使用（未办理房产证、土地证的企业需要提供街道相关证明材料），同意按照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办理项目审批手续。老旧区块内企业在办理环评审批时，环保部门对由于历史原因、没有环境问题投诉的项目可不予处罚。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位于环境优化准入区，符合环境功能区划，房产证、土地证相关的证明材料齐全，具备按照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办理项目审批手续的条件。故 2019 年 5 月，企业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了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审批（台环建（椒）[2019]129 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第十九条规定，“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受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的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开展此次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结合企业相关资料，派出相关技术人员对该公司环保设施进行现场勘查，通过现场踏勘、调查、收集资料，明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0 年 3 月 11~12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根据我公司的现场监测、检查结果，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工程建设内容：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局

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优胜村石柱工业园区松农路 9、9-1 号。项目北侧为松农路，松农路北侧为石柱工业园区（北区），南侧紧邻鲍浦河，河对面为石柱村居民，

项目西侧为台州腾跃缝纫机厂，东侧为台州市椒江明鑫机电有限公司，与环评规定的建设位置一致（东经 E121°28'39.96"、北纬 N28°35'51.63"）。项目地理位置及周围环境概况详见附图 1、2。

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石柱工业园区，项目占地面积 3581 平方米，大部分厂房一层，项目利用厂房一层进行生产，主要分为机加工车间、仓库、办公室。厂房内生产车间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 3。

2、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13 万元，环保投资约 3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3%；

生活设施：不设食堂及员工休息室；

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年生产时间 300 天，实行昼间 8h 单班制生产；

产品规模：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

3、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2-1。

表 2-1 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数控车床	台	3	2	用于机加工工序
2	切割机	台	2	2	用于切割工序
3	仪表车	台	10	10	用于机加工工序
4	砂轮机	台	4	3	用于刀具维修
合计		台	19	17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生产设备较环评减少 1 台数控车床及 1 台砂轮机。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生产产能及相应的配套设施。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料消耗情况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具体见下表 2-2。

表2-2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		环评消耗量	2020 年 3 月-4 月实际消耗量	预计达产时消耗量
1	原材料	铜管	6.3t/a	0.97t	6.3t/a
2	辅助材料	铜棒	0.005t/a	0.77kg	0.005t/a
3		焊料	0.05t/a	7.7kg	0.05t/a

注：建设单位 2020 年 3 月-4 月期间共生产喷雾器配件 2.3 万个。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实际年消耗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

2、水平衡

本次验收项目结合环评及现场调查情况，对该项目水平衡分析见下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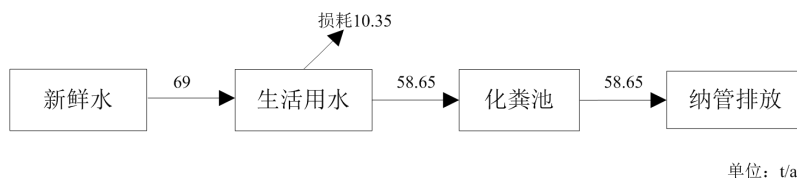


图 2-1 实际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注：本项目实际员工人数为 5 人，每天用水约 0.23t/d，年工作 300 天，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69t/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5%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8.65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的产品为喷雾器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根据调查，本项目实际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图 2-2 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工艺说明：

- (1) 切割：铜棒经切割机切割成一定尺寸的铜棒。
- (2) 车削、打孔：利用仪表车和钻床对切割好的铜棒进行粗加工。
- (3) 数控：利用半自动数控对粗加工零件进行精加工。
- (4) 成品检验及包装入库：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即可打包入库存储。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变更情况汇总详见表 2-3。

表 2-3 项目变更情况汇总表

类别	变更内容	变更情况分析
项目建设内容	与环评一致。	-
建设地点及周边敏感点	与环评一致。	-
生产规模	与环评一致。	-
厂区功能布置	与环评一致。	-
生产工艺	与环评一致。	-
原辅料消耗	与环评一致。	-
主要生产设备	较环评减少 1 台数控车床及 1 台砂轮机，其余设备数量与环评一致。	目前安装的设备已符合当前生产需要。
污染物防治措施	废水	项目实际产生的废水种类、治理设施与环评一致。
	噪声	项目实际噪声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含油抹布、废品及职工生活垃圾等。废机油随产品带走及在车间挥发，不产生；油桶作为储罐，循环使用。
		产生的固废种类及数量减少，不属于重大变更。

根据上表分析，上述变动不增加项目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参照环办（2015）52 号和环办环评（2018）6 号文的要求，项目的上述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化。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表 3-1 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的防治要求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统一处理达到出水水质标准后排放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废水具体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2。

表 3-2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因子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化学需氧量、氨氮	间歇	经化粪池预处理	进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台州湾

(2) 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排水管网平面图和现场核实，项目厂区建有雨水管网、污水管网，可实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厂区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

2、噪声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表 3-3 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

类型	环评的防治要求
噪声	①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对车间主要噪声设备增加隔振垫，并尽量设置于生产车间中央位置，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其维修保养工作，注意对其主要转动摩擦部位加添润滑油。 ②日常尽可能必须关闭门窗生产；加强宣传，做到文明生产，禁止工作人员喧哗；加强设备维护，避免设备故障异常噪声产生。 ③对于厂区流动声源（汽车等），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 ④建议在厂区四周多种灌木使其形成绿化带，可以起到一定的吸声降噪作用。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根据调查，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为数控车床、仪表车床、切割机等。

(2) 噪声治理措施

具体噪声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3-4 项目噪声源情况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措施
1	数控车床	1F	间断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对车间主要噪声设备增加隔振垫，并尽量设置于生产车间中央位置，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其维修保养工作，注意对其主要转动摩擦部位加添润滑油；日常尽可能关闭门窗生产；加强设备维护，避免设备故障异常噪声产生。
2	仪表车床	1F	间断	
3	切割机	1F	间断	
4	砂轮机	1F	间断	

3、固废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固废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3-5。

表 3-5 固废防治措施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的防治要求
固体废弃物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废机油	危险固废	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理
	废包装盒	一般废物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废包装桶	危险固废	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理
	废含油抹布	危险固废（豁免）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废品	一般废物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含油抹布、废品及职工生活垃圾等。其中根据危险废弃物豁免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900-041-49）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做一般固废处理。废机油经抹布擦拭后随抹布带走，不产生；油桶作为储罐，循环使用。

(2) 固废处置方法

本项目固废的产生和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3-6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来源	危废代码	性质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边角料	机加工	/	一般固废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收集后出售给相关厂家综合利用。
2	废包装盒	包装	/	一般固废		
3	废品	检验	/	一般固废		
4	废含油抹布	机加工	900-041-49	危险废物(豁免)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清运
5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	一般固废		

4、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3 万元，环保投资约 3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3%，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具体见表 3-7。

表 3-7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水治理	1
2	噪声防治	1.5
3	固废处置	0.5
合计		3

5、项目“三同时”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3-8 项目“三同时”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统一处理达到出水水质标准后排放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统一处理达到出水水质标准后排放
固体废弃物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废机油	危险固废	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理	废机油经抹布擦拭后随抹布带走，不产生
	废包装盒	一般废物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废包装桶	危险固废	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理	油桶作为储罐，循环使用
	废品	一般废物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废含油抹布	危险固废(豁免)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噪声	<p>①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对车间主要噪声设备增加隔振垫，并尽量设置于生产车间中央位置，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其维修保养工作，注意对其主要转动摩擦部位加添润滑油。</p> <p>②日常尽可能必须关闭门窗生产；加强宣传，做到文明生产，禁止工作人员喧哗；加强设备维护，避免设备故障异常噪声产生。</p> <p>③对于厂区流动声源（汽车等），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p> <p>④建议在厂区四周多种灌木使其形成绿化带，可以起到一定的吸声降噪作用。</p>	<p>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对车间主要噪声设备增加隔振垫，并尽量设置于生产车间中央位置，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其维修保养工作，注意对其主要转动摩擦部位加添润滑油；日常尽可能关闭门窗生产；加强设备维护，避免设备故障异常噪声产生。</p>
----	---	---

表 3-9 环评批复意见（台环建（椒）[2019]1129 号）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	<p>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石柱工业区，面积 3580.95 平方米。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切割、粗加工、精加工等，主要生产设备为数控车床、切割机、仪表车、砂轮机等。本项目实施后，全厂形成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生产能力。</p>	<p>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石柱工业区，面积 3580.95 平方米。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切割、粗加工、精加工等，主要生产设备为数控车床、切割机、仪表车、砂轮机等。本项目实施后，全厂形成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生产能力。</p>
总量控制	<p>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项目应实施源头控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控制原辅材料质量，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按《报告表》结论，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值；COD_{Cr} 0.003/a，氨氮 0.0003t/a。本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COD_{Cr}、氨氮无需进行区域削减替代。项目主要污染物具体总量准入和削减替代平衡见本项目总量平衡方案。</p>	<p>已落实。项目污染物外排环境量化学需氧量 0.0029t/a、氨氮 0.00029t/a，符合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值。</p>
废水防治	<p>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室内外排水均应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等。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废水纳管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p>	<p>已落实。企业严格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度。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入台州湾。经监测，本项目废水纳管水质符合相关标准要求。</p>
废气防治	<p>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根据《报告表》结论，本项目不产生废气。加强车间管理，防止粉尘扬散等问题。</p>	<p>已落实。本项目不产生废气。企业将加强车间管理，防止粉尘扬散等问题。</p>
噪声防治	<p>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p>	<p>已落实。企业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对车间主要噪声设备增加隔振垫，并尽量设置于生产车间中央位置，</p>

	<p>尽量远离车间墙体，以减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发出噪声的部位要加上一定的消声和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更新，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p>	<p>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其维修保养工作，注意对其主要转动摩擦部位加添润滑油；日常尽可能关闭门窗生产；加强设备维护，避免设备故障异常噪声产生。经监测，项目厂界噪声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p>
<p>固废防治</p>	<p>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固废要分类收集、规范堆放，禁止露天堆放，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废边角料、废包装盒、检验废品等一般固废执行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废机油、废包装桶等危险废物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HJ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要求。</p>	<p>已落实。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规范堆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废边角料、废包装盒、检验废品等一般固废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废弃的含油抹布（900-041-49）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机油经抹布擦拭后随抹布带走，不产生；油桶作为储罐，循环使用。</p>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结论

(一) 营运期环境影响结论

(1) 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外排废水总量为 64t/a，各污染物产生量为 COD_{Cr} 0.019t/a、BOD₅0.013t/a 和 NH₃-N0.002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纳入污水管网，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二期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本项目采取的水污染防治措施合理有效，处理后的废水对污水厂的处理负荷基本不产生影响。

(2) 固废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废机油、废包装盒、废包装桶、生活垃圾、废品、废含油抹布。根据工程分析，废边角料、废包装盒、废品外售其它单位综合利用；废机油、废包装桶委托台州德长环保有限公司等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和废含油抹布进行统一收集，防风吹、雨淋和日晒，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并统一集中处理，防止虫、蝇滋生。因此，各固废经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3) 声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各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设备噪声值为 70-80dB 之间。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对车间主要噪声设备增加隔振垫，并尽量设置于生产车间中央位置；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其维修保养工作，注意对其主要转动摩擦部位加添润滑油；生产时关闭门窗生产；加强宣传，做到文明生产，禁止工作人员喧哗；本项目经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后，预计可以降低噪声值 25-35dB，经预测，各厂界、敏感点噪声能达标，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二) 污染防治结论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进管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达标后排放。

(2)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给其它单位综合利用；危险固废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填埋，不直接排放，不会对当地环境造成

明显的影响。

（三） 总结论

综上所述，“台州市华达喷洗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的要求。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只要建设单位能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加强环境质量管理，认真落实环境保护措施，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使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并妥善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则本项目的建设对环境影响不大。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 台环建(椒)[2019]129 号文《关于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见附件 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具体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5-1。

表 5-1 废水、废气和噪声监测方法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测定项目	分析方法/方法来源	检出限
废水	1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2 年)	/
	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7	动植物油		0.06mg/L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废气	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0.001mg/m ³
噪声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所用的监测仪器设备状态均正常且在有效检定周期内, 采用的监测仪器设备情况见表 5-2。

表 5-2 监测仪器情况一览表

类别	检测因子	检测仪器名称	型号	证书编号
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	pH 值	便携式酸度计	AZ8601	JZHX2019010586
	化学需氧量	具塞滴定管	50mL	YR201701580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00	JZHX2019060226
	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00	JZHX2019060226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124S	JZHQ2019060183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JZHX2019060223
	动植物油			
	五日生化需氧量	恒温恒湿箱	HWS-250	JZRG2019061248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ZC-Q0102	JZHX2019020203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DX0812053701-001

3、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的监测人员经过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部分监测人员资质一览表见表 5-3。

表 5-3 本项目的部分监测人员资质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分工	上岗证编号	发证日期
1	徐禹	废水采样、pH 分析、噪声检测	KD063	2018 年 7 月 1 日
2	綦灵僊	废水采样、噪声检测、无组织废气检测	KD032	2016 年 12 月 10 日
3	徐聪聪	无组织废气检测	KD020	2016 年 12 月 10 日
4	方爱君	废水检测	KD066	2018 年 3 月 26 日
5	金婷婷	废水检测	KD064	2018 年 3 月 12 日
6	洪晓瑜	废水检测	KD024	2016 年 12 月 10 日
7	王欣露	废水检测	KD015	2016 年 12 月 10 日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2)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监测合格证书。

(3) 现场监测前，采样仪器使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并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 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参考国家标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技术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分析的同时做质控样品。

(5) 监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4。

表 5-4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平行双样结果评价（精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实验室平行样个数	实验室平行样%	样品测量值 (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要求%	结果评价
1	化学需氧量	10	2	4	40	230	2.7	≤10	符合要求
						218			
						24	2.0		符合要求
						25			
						271	0.9		符合要求
						274			

						19	2.6		符合要求
						20			
2	氨氮	10	2	2	20	11.5	0.9	≤10	符合要求
						11.7			
						10.7	1.5		符合要求
						11.0			

质控结果评价（准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质控样测定个数	实验室质控样测值 (mg/L)	质控样范围值 (mg/L)	质控样测定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评价
1	化学需氧量	10	2	2	115	112±7	2.7	≤±6.3	符合要求
					115		2.7		
					33.2	33.0±2.5	0.6	≤±7.6	符合要求
					33.2		0.6		
2	氨氮	10	2	1	1.48	1.49±0.06	-0.7	≤±4.0	符合要求
					1.52		2.0		

噪声仪器校验表见表 5-5。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

表 5-5 噪声校准结果

序号	监测日期	校准器声级值	仪器测量前校准值	仪器测量后校准值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1	2020.3.11	93.9dB	93.8dB	93.8dB	0.1dB	≤0.5dB	符合要求
2	2020.3.12	93.9dB	93.8dB	93.8dB	0.1dB	≤0.5dB	符合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根据监测目的和废水处理流程，本次监测设置 2 个采样点位，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6-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6-1，监测点用“★”表示。

表 6-1 废水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点位名称	编号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厂区总排口	★1#	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	4 次/周期，2 周期
雨排口	★2#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	1 次/周期，2 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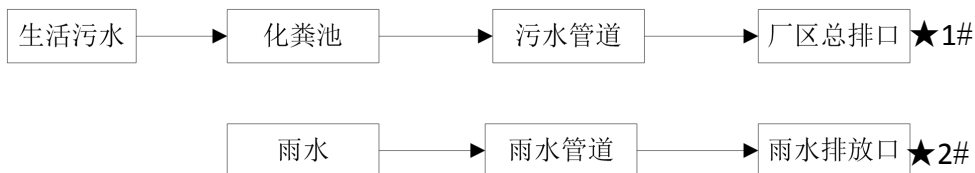


图 6-1 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2、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详见表 6-2，监测点位见附图 2，监测点用“▲”表示。

表 6-2 噪声监测布点汇总表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位置	频次	要求
1#	东侧厂界	昼间监测 1 次，2 周期	厂界外 1 米处、高度 1.2 米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2#	西侧厂界		
3#	北侧厂界		

注：南侧厂界为河道，不设置噪声监测点位。

3、固废

调查项目生产阶段产生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数量，调查企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等是否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2013.6.8）的要求进行以及危险废物包装、贮存、处置等是否按照（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的要求进行。

4、废气补充监测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在该厂厂界设置 4 个监测点，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3，监测点位见附图，监测点用“○”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时，同时测试并记录当天气象参数。

表 6-3 无组织废气分析项目及采样频次一览表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1#~4#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监测当天的风向，共设置 4 个监测点，上风向为对照点，另外 3 点为下风向监控点。无明显风向时，厂界四周 10m 处各设置 1 个点，共 4 个点。	总悬浮颗粒物	4 次/周期，2 周期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在验收监测期间,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主要设备连续、稳定、正常生产,我公司对该企业生产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结果见表 7-1、7-2。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表

产品名称	批复产量	日产量	2020 年 3 月 11 日 第一周期		2020 年 3 月 12 日 第二周期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喷雾器配件	15 万个/年	500 个	385	77.0	392	78.4

备注:该企业年生产时间 300 天。

表 7-2 补充监测期间工况表

产品名称	批复产量	日产量	2020 年 5 月 4 日 第一周期		2020 年 5 月 5 日 第二周期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喷雾器配件	15 万个/年	500 个	380	76.0	383	76.6

备注:该企业年生产时间 300 天。

验收监测结果:

1、气象状况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见下表:

表 7-3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

参数	2020 年 3 月 11 日	2020 年 3 月 12 日
天气状况	晴	阴
平均气温	16.0℃	13.0℃
风速	2.3m/s	1.7m/s

2、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4，废水污染物浓度均值及达标情况见表 7-5。

表 7-4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除 pH 值外)

测试项目		pH 值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物油	
厂区总排口	2020.03. 11	1	6.56	63	60.6	224	11.6	2.00	1.10	0.40
		2	6.70	68	65.4	255	10.4	2.05	1.23	0.45
		3	6.79	76	64.2	267	11.2	2.24	1.14	0.36
		4	6.64	72	58.1	243	10.2	2.15	1.20	0.38
	均值		/	70	62.1	247	10.9	2.11	1.17	0.40
	2020.03. 12	1	6.83	67	64.0	274	10.9	2.35	1.12	0.34
		2	6.92	60	65.2	284	10.0	2.24	1.02	0.44
		3	6.89	65	59.1	267	11.4	2.07	1.36	0.51
		4	6.95	71	56.0	251	10.2	2.46	1.21	0.40
	均值		/	66	61.1	269	10.6	2.28	1.18	0.42

标准限值		6~9	400	300	500	35	8.0	20	100
雨排口	第一周期	7.02	/	/	24	0.067	0.043	<0.06	/
	第二周期	7.09			20	0.073	0.040	<0.06	

表 7-5 废水污染物排放达标分析 单位: mg/L (除 pH 值外)

排放口	污染因子	日均排放浓度值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2020.03.11	2020.03.12		
污水总排口	pH 值	6.56~6.79	6.83~6.95	6~9	达标
	悬浮物	70	66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62.1	61.1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47	269	500	达标
	氨氮	10.9	10.6	35	达标
	总磷	2.11	2.28	8	达标
	石油类	1.17	1.18	20	达标
	动植物油	0.40	0.42	100	达标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 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相关标准限值)。

3、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见下表:

表 7-6 补充监测期间气象状况

参数	2020 年 5 月 4 日	2020 年 5 月 5 日
天气状况	晴	晴
平均气温	29.0℃	24.0℃
风向、风速	东 1.6m/s	东南 1.3m/s
平均气压	101.1Kpa	101.4Kpa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7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2020.05.04		2020.05.05	
采样点位	总悬浮颗粒物	采样点位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东 (上风向)	0.108	厂界东南 (上风向)	0.113
厂界东南 (下风向)	0.129	厂界西 (下风向)	0.138
厂界西 (下风向)	0.138	厂界西北 (下风向)	0.121
厂界西北 (下风向)	0.121	厂界北 (下风向)	0.129
排放限值	1.0	排放限值	1.0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 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4、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期间，该公司生产工况正常，监测结果见表 7-8。

表 7-8 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2020.03.11 昼间		2020.03.12 昼间	
		测量时间	测量值 dB(A)	测量时间	测量值 dB (A)
1#厂界东	见附图 2	09:05	58	9:13	56
2#厂界西		09:14	57	9:29	55
3#厂界北		09:18	58	9:36	57
厂界标准值		昼间 60			

注：南侧厂界为河道，不设置噪声监测点位。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两周期昼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3、固体废物调查与评价

①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利用处置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含油抹布、废品及职工生活垃圾等。其中根据危险废弃物豁免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900-041-49）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做一般固废处理。废机油随产品带走及在车间挥发，不产生；油桶作为储罐，循环使用。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情况表如下：

表 7-9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危废代码	性质	环评产生量 (t/a)	2020 年 3 月-4 月实际产生量 t	预计达产时产生量 (t/a)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边角料	/	一般固废	1.6	0.25	1.6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2	废包装盒	/	一般固废	0.05	0.008	0.05		
3	废品	/	一般固废	0.3	0.046	0.3		
4	废含油抹布	900-041-49	危险废物（豁免）	0.004	0.0006	0.004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清运
5	生活垃圾	/	一般固废	1.5	0.24	1.44		

注：建设单位 2020 年 3 月-4 月期间共生产喷雾器配件 2.3 万个。

②固废收集、储存情况

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边角料、废包装盒、废品。一般固废收集后

暂存于车间内。

生活垃圾：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防止臭气扩散。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据分析，该企业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58.65t/a，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排放标准化学需氧量 50mg/L、氨氮 5mg/L。项目废水污染源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根据企业纳管废水量以及污水处理厂排放浓度计算所得，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7-10 废水年排放量一览表

项目	废水排放量 (t/a)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t/a)	氨氮排放量 (t/a)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	0.0032	0.0003
审批总量控制指标	/	0.003	0.0003
本次验收环境排放量	58.65	0.0029	0.00029
总量指标符合性	符合	符合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029t/a、氨氮 0.00029t/a，未超出环评中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 0.003t/a、氨氮 0.0003t/a）。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 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相关标准限值)。

(2) 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 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 本项目厂界两周期昼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4) 固废调查结果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含油抹布、废品及职工生活垃圾等。其中根据危险废弃物豁免清单, 废弃的含油抹布(900-041-49) 混入生活垃圾, 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因此做一般固废处理。废机油随产品带走及在车间挥发, 不产生; 油桶作为储罐, 循环使用。

废边角料、废包装盒、废品收集后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采用厂内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5) 总量达标情况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029t/a、氨氮 0.00029t/a, 未超出环评中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 0.003t/a、氨氮 0.0003t/a)。

2、总结论

综上所述,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建设过程中, 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 落实了环评报告表中要求的各项环保设施和相关措施。该项目建成运行后产生的废水、噪声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 固废的储存、处置等基本符合环评要求, 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环评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综上, 我认为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的建

设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3、建议与措施

建议进一步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同时做好以下工作：

- (1) 进一步加强厂区环保设施管理，严格按照相应的要求来处理；
- (2) 加强对固废的管理，要严格按照相应的要求来处理，并做好台账记录；
- (3) 建议进一步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石柱工业园区松农路 9、9-1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21°28'39.96"、N28°35'51.6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			环评单位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			审批文号	台环建（椒）[2019]12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			所占比例（%）	23				
	实际总投资	13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			所占比例（%）	23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1.5	固废治理（万元）	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业 建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029	0.003						
	氨氮						0.00029	0.0003						
	工业固体废物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1、验收意见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4 月 27 日，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台州市椒江区三甲街道石柱工业园区松农路 9、9-1 号；

建设规模：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购置数控车床、切割机等设备，建设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项目建成后全厂形成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9 年 5 月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获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椒）[2019]129 号。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相关资质单位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1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购置数控车床、切割机等设备，建设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项目建成后全厂形成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生产能力。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等均与环评一致，存在的变动情况如下：

①实际安装设备中较环评减少 1 台数控车床及 1 台砂轮机。

②污染防治措施中废机油随产品带走及在车间挥发；油桶作为储罐，循环使用。故不产生废机油及废油桶。

上述变动不增加项目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参照环办（2015）52 号和环办环评（2018）6 号文的要求，项目的上述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厂区废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

(二)、噪声:

建设单位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对车间主要噪声设备增加隔振垫,并尽量设置于生产车间中央位置,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其维修保养工作,注意对其主要转动摩擦部位加添润滑油;日常尽可能关闭门窗生产;加强设备维护,避免设备故障异常噪声产生。

(三)、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含油抹布、废品及职工生活垃圾等。其中根据危险废弃物豁免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900-041-49)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做一般固废处理。废机油随产品带走及在车间挥发,不产生;油桶作为储罐,循环使用。

废边角料、废包装盒、废品收集后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采用厂内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五)、其他环保设施:

项目无危险化学品贮罐区、油罐区等,项目配置灭火器等应急处置物资。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气产生,故无对应的废水、废气治理设施。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pH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标准限值)。

2、噪声

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两周期昼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3、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含油抹布、废品及职工生活垃圾等。其中根据危险废弃物豁免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900-041-49)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因此做一般固废处理。废机油随产品带走及在车间挥发,不产生;油桶作为储罐,循环使用。

废边角料、废包装盒、废品收集后出售给物资部门进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采

用厂内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029t/a、氨氮 0.00029t/a，未超出环评中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 0.003t/a、氨氮 0.0003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15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手续完备，执行了“三同时”制度，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的收集、处置符合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2、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保障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3、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确保环境安全；按照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相关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15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验收人员签到表”。

魏锦华 傅 青 沈 志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蔡丽刚 王 依 颖 项 翼
徐 健
2020年4月27日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年产15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验收人员签到表

2020年4月27日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验收负责人	孙学华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	13905768335	332
验收人员	何伟	台州中心	13857101865	331022
	袁进香	台州市环境学会	13857699391	332621
	沈居玉	浙江海环境材料有限公司	13958119197	33092
	蔡丽莉	浙江科大检测	15268851689	3306211
	顾军	浙江科大检测	13058661986	33100
	王保良	玉环检测	1361663005	
	徐仁建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7857997484	

2、验收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验收意见	修改情况
1	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2	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保障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企业已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保障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3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确保环境安全；按照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相关信息。	企业已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确保环境安全；并按照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相关信息。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环评对项目废水、噪声、固废提出来了对应的防治措施，项目实际总投资 13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约 3 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新建三废处理工程及配套辅助设施，并设立了环保设施建设专用资金。并在施工建设过程中严格实施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5 月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委托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2019 年 7 月 12 日，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椒江分局（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对该项目进行批复（台环建（椒）[2019]129 号）。2020 年 3 月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工作及出具验收监测报告，同时企业对内部就环保相关手续及设施进行自查。2020 年 3 月 11 日及 12 日、5 月 4 日及 5 日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2020 年 4 月 27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等

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等人组成。与会人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对该项目基本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及环保设施监测情况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质询，提出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如下：

验收结论

台州市华达喷洗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个喷雾器配件的技改项目手续完备，执行了“三同时”制度，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的收集、处置符合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2、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保障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3、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确保环境安全；按照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相关信息。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公司环保建立了企业内部环保组织机构，根据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的要求，本公司将继续加强管理力度，无条件的执行环境保护管理的要求，进一

步强化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岗前培训，提高每位职工的环保意识，确保环保措施长期稳定有效。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会上要求，验收监测单位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建设单位已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保障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已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自查，确保环境安全；并按照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相关信息。